

元史纲要

(征求意见稿)

第三章

南京大学历史系元史纲要编写组

第三章 元朝的建立和全国的统一

第一节 忽必烈夺取政权

- 一 忽必烈联合各族地主阶级
- 二 对中原地区的经营和控制
- 三 汗位的争夺
- 四 中统建元

第二节 镇压叛乱，维护统一

- 一 李璘之叛
- 二 海都、乃颜之叛

第三节 南宋的灭亡和全国统一

- 一 腐败的南宋小朝廷
- 二 南宋的灭亡
- 三 消灭南宋残部
- 四 元朝统一全国的意义

第四节 元朝的建立和各项制度的完备

- 一 建立元朝
- 二 行政机构的设置
- 三 军事制度的完备
- 四 剥削制度的形成

11247
33
=3

K247
33
:3

第三章 元朝的建立和全国的统一

第一节 忽必烈夺取政权

一 忽必烈联合各族地主阶级

一二〇六年成吉思汗建立的蒙古政权是奴隶制政权。蒙古军队在征服其他民族的过程中，表现出极大的野蛮性和破坏性。但是，正如马克思所说：“野蛮的征服者总是被那些他们所征服的民族的较高文明所征服，这是一条永恒的规律。”^①随着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统治区域的不断扩大，他们接触的较高文明也越来越多，在汉、契丹、畏兀儿等族封建地主知识分子的帮助下，蒙古统治者逐步地改变着自己的统治方式。这种转化是缓慢的、有阻力的，然而，却是不可抗拒的“永恒的历史规律”。忽必烈是顺应这一历史规律的蒙古统治者，他很早就注意搜罗汉族地主知识分子，研究前代封建王朝的统治方法，重用各族地主分子，扩大统治阶级的力量。正是在他的统治时期，采用了“汉法”适应中原地区高度发展的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的统治制度，使蒙古政权完成了向封建的转化，他自己也成了蒙汉各族地主阶级的总代表。

忽必烈是拖雷的第四子，宪宗蒙哥的弟弟。当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九卷，第二四七页。

他还在“潜邸”的时候，就“好访问前代帝王事迹”特别赞赏唐太宗统一天下，治理国家的业绩，“闻唐文皇为秦王时，广延文学四方之士讲论治道，终致太平，喜而慕焉。”^①海云禅师（宋印简）、刘秉忠、张文谦、张德辉、李冶、王鶚、赵璧等一批信佛崇儒的汉族地主知识分子应聘前往，深受忽必烈的欢迎。一二五一年，蒙哥即位，忽必烈受命主管“漠南汉地军国庶事”，从此就以漠南为根据地，更紧密地和汉族及其他各族地主阶级结合起来。

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后，除了原来在“潜邸”时就结识的一批汉族地主分子外，很早就投靠蒙古贵族的杨惟中、姚枢、宋子贞等人，得到忽必烈的重用，郝经、王文统、许衡等也应召而来。其中最亲信的谋士当然是刘秉忠，他是一个“于书无所不读”，“论天下事如指掌”的人，忽必烈在和林时，刘秉忠就提出了“以马上取天下，不可以马上治”的、值得忽必烈深思的大问题，刘秉忠又以汉族历代封建统治的经验，灌输给忽必烈，他论述了旧制度造成的弊害，主张建朝省、立法度、定官制、整饬赋税，全面采用汉法，对忽必烈有极大的影响。忽必烈进驻漠南汉地后，确是一步一步地推行刘秉忠的主张，受到汉族地主知识分子的双手欢迎，“

①《元名臣事略》卷一二，徐世隆：《王 墓碑》。

今日能用士，而能行中国之道，则中国之主也！”^①在他们看来，忽必烈是够格的，因此纷纷前来投靠了。忽必烈对这些汉族地主知识分子也十分信任，诸凡吏治、用兵、理财、屯田等事宜，乃至夺取汗位、“立国规模”，多出自这些人的计谋。

蒙古贵族在灭金的过程中就已经不断吸收和利用北方汉族和其他各族的地主武装，象董俊、严实，史天倪、张柔等人就因率领地主武装投降蒙古贵族而受到重用。忽必烈总漠南汉地后，继续采取拉拢、利用地主武器头目的方针。如董俊之子董文炳由于在忽必烈进兵西南和灭南宋的战争中拼死效劳，受到忽必烈的嘉奖，并“日亲贵用事”；史天倪的弟弟史天泽在忽必烈即位后官拜中书右丞相，在平阿里不哥和李璘的战争中出力甚多，张柔及其子张弘范也是忽必烈十分信用的，最后消灭南宋残余势力，逼迫赵昀投水而死的就是他。这批北方汉族地主武装的头目由于对忽必烈忠心耿耿，所以都成了忽必烈手下的重要统军将领，无论在争夺帝位、铲除政敌，或者是灭亡南宋的战争中，他们都立下了显赫的战功。

忽必烈对李璘也是拉拢利用的。李璘是金末红袄军领袖李全的儿子，一二二七年李全投降蒙古后，

①郝经：《陵川集》卷三七，《与宋国两淮制置使书》。

这支武装力量已经沦为蒙古政权荫庇下的地方割据势力。一二三一年李全死后，李坛继续据有山东，并袭益都行省。蒙哥即位后，李坛又取涟水等四城，势力不断扩张。深受忽必烈信用的王文统，就是李坛的岳父。忽必烈即位后，立即封李坛为江淮大都督。可见忽必烈对这支割据势力是很重视的。

对于其他各族上层贵族，忽必烈也是把他们争取来加以利用的。回回人赛典赤赡思丁，其父苦鲁丁很早就投靠了成吉思汗，到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时赛典赤赡思丁受到了重用；畏兀儿人廉希宪、河西人高智昇，都是接受汉文化很深的少数民族，也受到忽必烈的重用；武将阿里海牙是畏兀儿人，忽必烈在“潜邸”时，即充任宿卫，后来随忽必烈进攻南宋，屡立战功。

忽必烈联合汉族和其他各族地主阶级，其目的：一是学会统治之道，一是扩大军事实力。学会统治之道是势在必行，否则社会就不安定，政权就不巩固。所以，他不仅自己学习汉文化，接受“儒教大宗师”的称号，^①还要其他蒙古贵族跟着学。他的儿子真金太子，“少从姚枢、窦默受《孝经》”，^②后来当中书左丞相的阔阔，原是忽必烈在“潜邸”时的近侍，忽必烈让他拜王鹗为师，专学“治道”^③。

①《元史》卷一六三，《张德辉传》。

②《元史》卷一一五，《裕宗传》。

③《元史》卷一三四，《阔阔传》。

就这样，从漠北“潜邸”，到主管漠南汉地，这短短十余年间，忽必烈已经跳出了蒙古贵族的小圈子，逐渐成为懂得汉法，决心“变易旧章”的新封建统治者，也是蒙汉各族地主阶级利益的总代表。

二、对中原地区的经营和控制

蒙古统治者以其所向无敌的铁骑进入中原，灭了女真族建立的金王朝，占领了大江以北的广大地区，造成了中国北部社会经济的严重倒退。长期的战祸，使人民惨遭杀戮；幸存的百姓，也无法忍受蒙古贵族和蒙汉军阀、官伥、地主的“非法赋敛”，纷纷逃亡，有的进行武装反抗；农业生产残破不堪，水利失修，农田破坏。造成这种情景的根本原因是蒙古统治者的统治方式始终保存着浓厚的草原奴隶制因素。正如忽必烈内谋臣郝经所说：“法度废则纲纪亡，官制废则政事亡，纪律废则军政亡，守令废则民政亡，财赋废则国用亡，天下之器虽存，而其实则无有。”^①实行这种旧制，不仅给各族人民带来沉重的灾难，而且也使蒙古政权的统治陷入危机之中。

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之后，采取了招抚流亡，禁止妄杀，屯田积粮，整顿财政等一系列措施，初步扭转了蒙古政权的危机局面。

长期的战乱和统治者的疯狂掠夺，使广大人民

①《元文类》卷一四，郝经：《立政议》。

被迫背井离乡，逃匿山林。忽必烈封地内的邢州（今河北邢台），金时八县共有八万二千九十二户，^①由于当地的蒙古贵族“不知抚治，征求百出，民弗堪命”，^②到忽必烈受封之初，当地百姓已从万余户急遽下降至五、七百户。^③人民群众用逃亡的手段来反抗蒙古政权的黑暗统治，这对蒙古统治者来说是极大的威胁。而且这种状况在当时是极普遍的现象。针对上述情况，刘秉忠上书忽必烈说：“天下户过百万，自忽都那演断亭之后，差徭甚大，加以军马调发，使臣烦扰，官吏乞取，民不能当，是以逃窜。宜比旧减半，或三分去一，就见在之民以定差税，招逃者复业，再行定夺。”^④刘秉忠还提出了对于官吏迁降、赏罚的意见。于是忽必烈以治邢作为试点，派了脱兀脱、张耕、李简等人去邢，“三人至邢，协心为治，洗涤蠹蔽，革去贪暴，流亡复归，不期月，户增十倍。”^⑤忽必烈从治理邢州的成效中大有感触，由是对儒士更加器重，逐步委以重任。

由于当时“典章未备”，法制不立，贵族、

①《续文献通考》卷一二，《户口》一。

②《元史》卷一五七，《张文谦传》。

③《元史》卷四，《世祖纪》一。

④《元史》卷一五七，《刘秉忠传》。

⑤《元史》卷一五七，《张文谦传》。

官吏在地方上和战争中随便杀人简直比比皆是。宪宗的断事官牙鲁瓦赤·不只儿等，一天内判决了二十八人死刑，其中一人因盗马，杖后放释，后又因为要试刀，追回斩了。忽必烈责之曰：“凡死罪必详谳而后行刑，今一日杀二十八人，必多非辜。既杖复斩，此何刑也？”^①在用兵南宋的过程中，忽必烈也一反以往蒙古军队恣意杀戮的作法，屡次“戒诸将毋妄杀”，军士有犯者，“命戮以徇”，使“诸军凜然，无敢犯令者。”^②对战俘也不用杀戮或为奴的办法，而是主张释放。“既入宋境，分命诸将毋妄杀，毋焚人室庐，所获生口悉纵之。”^③

为了替进攻南宋筹备军粮、军费，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后，十分注意屯田积粮，并开始实行钞法。一二五二年，忽必烈建议在唐州（今河南唐河）、邓州（今河南邓县）等地屯田，并在邓州立屯田万户府，屯田范围西起襄、邓，东连清口、桃源，敌至则战，敌退则耕。一二五三年，忽必烈又在凤翔（今陕西凤翔）屯田，以盐换取粮食，以供军粮。同年，忽必烈又立交钞提举司，印发纸钞。这样，忽必烈实际上已经控制了当时蒙古政权的财政大权。

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后，用了将近十年的时间，使中原地区得到了初步的治理，使过_去那种人民逃亡、_入

①②《元史》卷四，《世祖》一。

③《元史》卷一五七，《张文谦传》。

农田荒芜、典章不立等状况有所克服。同时，通过这段时间的经营，使忽必烈牢牢地控制了蒙古政权的财政经济，为他以后夺取政权奠定了经济基础。

一二五六年三月，忽必烈命刘秉忠相地于桓州（今内蒙古正兰旗北）东北、滦河北岸的龙岗（今内蒙古多伦西北），营建官室、房舍，三年后建成，是为开平府。在这里聚集了忽必烈的一批重要谋士，成为忽必烈集团的根据地。

三、汗位的争夺

忽必烈主管漠南汉地后采取的一系列措施引起了蒙古统治集团内部的深刻分歧。这种分歧的实质是：用蒙古旧有的统治方式还是用历代中原王朝的封建制统治方式来统治整个北中国。宪宗蒙哥死后的帝位争夺，则是这种分歧的白热化，最后不得不通过武力来加以解决。

一二五九年七月，蒙哥在进攻南宋合州（今四川合川）时中流矢，①死于钓鱼山。消息传来，以阿里不哥为代表的守旧派，和以忽必烈为代表的“汉法”派，都积极行动起来，准备夺取汗位。

阿里不哥是拖雷的第七子，驻守和林，他代表一部分守旧的蒙古族的利益。还在忽必烈夺取帝位

①据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卷二三，《蜀捷》。一说中风炮死，见《钓鱼城记》（古今图书集成本）。

前，他的支持者之一——阿兰荅儿，因为对河南、京兆（今陕西西安）等地“大加钩考”财赋，与忽必烈发生过矛盾。蒙哥死后，阿里不哥和他支持者立刻采取夺位措施，阿里不哥一方面发布敕令，命贵族脱里赤为断事官、行尚书省，占据燕都（今北京），按图籍，号令诸道；一方面纠合各地军队，令阿兰荅儿、浑都海发兵图据关陇，令刘太平、霍鲁海办集粮饷，图谋秦蜀，企图形成有利局势，逼迫忽必烈就范。

忽必烈也不甘示弱。他那时正率蒙古军队围鄂（今湖北武昌），蒙哥死讯传来后，立即召集诸将、诸谋臣商议，采纳了郝经的建议：一方面遣军去迎蒙哥的灵车，接收大汗的宝玺；一方面与南宋贾似道签订议和密约，迅速拥军北还。一二六〇年三月，忽必烈抵达开平，诸王合丹阿只吉等率西道诸王，塔察儿、也先哥、忽刺忽儿、爪都等率东道诸王，都会集在开平。他们都是忽必烈的支持者。忽必烈废弃了贵族选汗的旧制，宣布即位。并定当年为“中统元年”，开始建元纪岁。

四月，阿里不哥在和林城西按坦河另行召集忽里勒台（大会），宣布为大汗。支持他的除阿兰荅儿、脱里赤等外，还有窝阔台后王阿速带、玉龙荅失、昔里吉，察哈台后王阿鲁忽，旭烈兀子出木哈儿等。宪宗蒙哥留守六盘山的大将浑都海及其驻守成都的部属密里火者、青居的部属乞台不花也支持

阿里不哥。阿里不哥还命霍鲁海、刘太平等到陕、甘去任职。忽必烈则命廉希宪为京兆等路宣抚使，廉希宪到任后，擒霍鲁海，杀刘太平、密里火者、乞台不花等，关陇得安。

但是阿里不哥并不甘心于自己的失败，他派遣阿兰荅儿南下联合浑都海继续叛乱，两人均被忽必烈的军队所杀。

中统元年冬，忽必烈决定亲征和林。阿里不哥自知不敌，逃至谦谦州（今叶尼塞河上游南），忽必烈命宗王亦孙哥留驻和林，自回开平。

阿里不哥以自己的分地谦谦州和阿尔泰山为根据地，四出骚扰，并控制了察哈台和窝阔台后裔的分地。忽必烈即位后，曾派阿卜失合及其弟哈萨儿前往察哈台分地主持分地事务，但两人途经陕西时被阿里不哥的支持者拘留，阿里不哥另派阿鲁忽取代。但阿鲁忽当了察哈台汗后，并不听从阿里不哥的指挥，竭力想保持自己的独立统治。阿里不哥派遣使臣去察哈台分地征收财物、赋税，反被阿鲁忽扣留，并宣布效忠于忽必烈。这时在自己领地谦谦州一带的阿里不哥率斡亦剌等部兵进攻阿鲁忽，阿鲁忽曾歼灭其前锋哈喇不花，但很快就遭到阿里不哥的袭击，逃至亦思宽（今伊塞克湖一带），又退往喀代噶尔和撒麻耳干。阿里不哥在伊犁盘地大肆蹂躏，使这一带破坏极其严重，人民恨之入骨，奋起反抗。阿里不哥自己也站不住脚了。中统二年（

一二六一年)秋,阿里不哥至和林,伪装愿意归顺,却对亦孙哥进行突然袭击,占领和林,发兵南下骚扰。

阿里不哥尽管千方百计企图挽救败局,但由于他倒行逆施,支持者越来越少,物力、财力也十分贫乏,日渐孤立。忽必烈则利用中原地区的强大物质基础,兵强马壮,粮草充足,占了优势。当时,“哈喇和林之食粮、饮料皆自汉地转运而至,忽必烈合罕乃下令禁绝粮道,其地困于饥馑。”^①

当阿里不哥南犯时,忽必烈再次率军迎战。中统二年十一月,双方大战于昔木土脑儿,阿里不哥大败,其部将多降。忽必烈追至和林南面。阿里不哥北遁后处于东西夹击之中,造成众叛亲离,其支持者纷纷向忽必烈投降,加上连年饥荒,不得不于至元元年(一二六四年)向忽必烈投降。经过四年的斗争,阿里不哥的分裂势力被消灭了,漠北与中原地区的统一恢复了。漠北叛乱平定后,忽必烈取消了和林作为都城地位,而设宣慰司都元帅府直接管辖。

阿里不哥叛乱势力的消灭,并不等于行“汉法”和反“汉法”、统一与分裂的斗争到此结束。守旧的蒙古贵族和西北藩王的势力是很顽固的。阿里不

①拉施德:《史集·忽必烈合罕本纪》。本段用《清华学报》十四卷第一期,邵循正译文。

哥叛乱平定后，蒙古贵族的叛乱一直没有停止过。因此，忽必烈夺取汗位后，行“汉法”与反“汉法”、统一与分裂的斗争仍然是很激烈的。

四、中统建元

一二四七年，忽必烈在“潜邸”^{dí}时召见张德辉，“因问德辉曰：‘祖宗法度具在，而未尽设施者甚多，将如之何？’德辉指银槃，喻曰：‘创业之主，如制此器，精选白金良匠，规而成之，异付后人，传之无穷。当求谨厚者司掌，乃永为宝用。否则不唯缺坏，亦恐有窃而去之者矣。’世祖良久曰：‘此正吾心所不忘也。’”^①如何建立一整套适应中原地区文化经济的封建国家机器，这是忽必烈十多年来一直深思熟虑的问题。经过将近十年在漠南汉地的实践，他推行汉法的决心愈来愈坚定。在他夺取政权后，终于决心建立一个合乎中原原有封建规格的政权机构。

一二六〇年三月，忽必烈即位。五月，建元中统。建元中统，这是忽必烈决心推行“汉法”的重要标志。

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政权后，以十二生肖作纪年；忽必烈即位前，蒙古诸汗也不用年号。这就表明了蒙古统治者离接受“汉法”的距离还很远。忽必

①《元史》卷一六三，《张德辉传》。

烈却来了一个大变革，他公开宣布：

“朕获鬯旧服，载扩丕图，稽列圣之洪规，讲前代之定制。建元表岁，示人君万世之传；纪时书王，见天下一家之义。法《春秋》之正始，体大《易》之乾元。炳焕皇猷，权舆治道。可自庚申年五月十九日，建元为中统元年。”^①

这一公开宣布是具有重大意义的，即：以忽必烈为汗的蒙古政权是继承“前代之定制”的封建政权，而且是“天下一家”的代表，是统治全国的政权。

但是，忽必烈推行“汉法”的每一重大部署，都遭到了守旧的蒙古贵族们的反对。中统建元后，西北藩王遣使入朝，气势汹汹地责问道：“本朝旧俗与汉法异，今留汉地，建都邑城郭，仪文制度，遵用汉法，其故何如？”^②高智旼认为“儒术有补治道”，主张释放儒士被俘为奴者，“贵臣”大为反对，^③总之，“权臣屡毁汉法”，^④推行“汉法”的阻力是很大的。然而，忽必烈周围的谋臣，总是不断地为他打气，鼓励他坚定不移地推行“汉法”。至元二年（一二六五年）许衡上奏了著名的《时务五事》，其中有一段说道：

“考之前代，北方之有中夏者，必行汉法乃可

①《元史》卷四，《世祖纪》一。

②③《元史》卷一二五，《高智旼传》。

④《元史》卷一五八，《许衡传》。

长久。故后魏、辽、金历年最多，他不能者，皆乱亡相继，史册具载，昭然可考。……以是论之，国家之当行汉法无疑也。然万世国俗，累朝勋旧，一旦驱之下从臣仆之谋，改就亡国之俗，其势有甚难者。……苟能渐之摩之，待以岁月，心坚而确，事宜而常，未有不可变者。此在陛下尊信而坚守之，不杂小人，不责近效，不恤流言，则致治之功庶几可成矣。”①

忽必烈在这些汉族地主分子和接受汉法的各族上层贵族的支持下，确是“心坚而确”地推行“汉法”的。

中统政权具有一个重要的特点，就是对汉族地主阶级特别重视，使他们在最高行政机构中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

中统元年至中统四年宰相表（见下页）

正因为忽必烈在夺取政权前代表着蒙汉各族地主阶级的利益，在夺取政权后又充分利用汉族地主分子，因此他的统治基础扩大了；正因为忽必烈主张采用汉法，以适应中原地区高度发展的封建政治、经济、文化的现状，因此他的主张是符合历史发展“永恒的规律”的。这样，就为忽必烈政权的巩固奠定了政治基础。

①《元史》卷一五八，《许衡传》。

第二节 镇压叛乱，维护统一

一 李璘之叛

成吉思汗建立政权后，“哥哥弟弟每商量定，取天下呵，各分地土，共享富贵。”^①因此，当蒙古军队夺取了大片土地后就实行了裂土分民的分封制度。成吉思汗把金山以西封给几个儿子；漠北留给幼子拖雷作为封地；诸弟封在东面；也里古纳河、阔连海子、海刺儿河一带为哈撒儿封地，兀鲁灰河南北为合赤温封地，合刺温山（大兴安岭）以东为斡赤斤封地，斡难、怯绿连两河中游地区为别里古台封地；辽河流域则封给翁吉剌、忙兀、兀鲁、亦乞列、扎刺儿五诸侯；阴山以北仍归汪古部贵族。这些藩王世袭领有封地，形成许多国中之国。以后海都、乃颜之所以有力量继续叛乱，就是利用了裂土分封的条件。

蒙金战争中，金朝那些据地自雄的大地主军阀纷纷投靠蒙古。蒙古统治者为了笼络他们以加强自己的实力，一律“因其旧而令官”，授与行省、领省、大元帅之类头衔，让他们世袭管辖原来的地盘，军民兼管。这些大地主军阀集团头目“尽专兵民之权”^②数十年专制一方，形成了强大的割据势力。李璘之叛

①《元典章》卷九，《改正投下达鲁花赤》。

②《元名臣事略》卷六，《元帅张献武王》。